

开题报告审核结果通知

各位导师、研究生：

近期研究生院邀请专家对 2022 级研究生提交的论文开题报告和文献综述进行了全面细致的审核，发现许多开题报告仍存在以下问题：

- 1.选题不当，或与研究方向不一致；
- 2.选题依据阐述空泛，没有紧扣研究主题；
- 3.文献综述只简单罗列文献，没进行“综”和“述”，逻辑性不强；
- 4.研究对象表述不准确，采用的研究方法简单或不合理；
- 5.研究内容与题目不吻合，或存在较大缺失；
- 6.开展教学实验的，或缺乏详细实验设计，或实验设计不科学；
- 7.格式（特别是参考文献）标注不规范；（注：必须采用国家标准 GB / T 7714—2015《信息与文献—参考文献著录规则》；数字标准必须采用国家标准 GB / T 15835 —2011《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规定》；计量单位必须采用国家法定《量和单位》系列国家标准 GB 3100～3102—1993 ）
- 8.部分开题报告结构不完整，一些栏目空白，但导师仍签字确认等。

以上问题反映出部分导师对论文开题疏于指导，敷衍了事，态度

极不认真负责。同时开题小组未认真审核把关，开题严重流于形式。

在本次开题报告审核中，被评为“通过后修改”的同学，需根据专家提出的修改意见进行认真修改，并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前提交修改后的论文工作计划、文献综述和修改报告（针对专家意见的回复，导师签名）。研究生院将再次组织专家进行严格审核。

对被评为“不通过”的同学，需重新开题，并在 2024 年 3 月 10 日前提交新的论文工作计划和文献综述。研究生院将组织专家再次审核，仍不通过者将按“中期考核不通过、延期毕业”处理。

现将审核结果和专家意见建议发给导师和学生，请各位导师和研究生高度重视，利用假期抓紧修改完善。同时注意提交时间节点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2024 年 1 月 23 日

研究生院